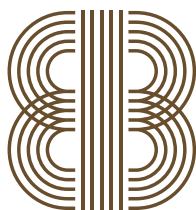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 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9)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269,551	224,827
銷售成本		(180,141)	(133,949)
毛利		89,410	90,878
其他收益		710	549
分銷成本		(41,873)	(44,014)
行政開支		(30,774)	(32,356)
經營溢利		17,473	15,057
財務費用，淨額		(691)	(911)
除稅項前溢利	5	16,782	14,146
稅項開支	6	(3,505)	(3,300)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期間溢利		13,277	10,846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收益／(虧損)

42

(263)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用物業重估虧絀

—

(924)

有關重估之稅項影響

—

(23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除稅後

42

(1,41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13,319

9,429

按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計算之
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8

4.4港仙

3.6港仙

股息

7

6,006

3,00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576	160,306
遞延稅項資產		4,267	4,267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		20,699	17,186
		<u>181,542</u>	<u>181,759</u>
流動資產			
存貨		163,071	166,593
可收回當期稅項		1,719	3,709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115,153	103,005
受限制現金		2,867	3,9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739	47,860
		<u>346,549</u>	<u>325,145</u>
總資產		<u>528,091</u>	<u>506,904</u>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0,030	30,030
儲備		300,928	293,615
總權益		<u>330,958</u>	<u>323,645</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44,535	44,727
應派股息		6,006	—
預收款項		67,519	48,494
借款		56,881	68,017
當期稅項負債		4,983	4,812
		<u>179,924</u>	<u>166,05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209	17,209
總負債		<u>197,133</u>	<u>183,259</u>
總權益及總負債		<u>528,091</u>	<u>506,904</u>
流動資產淨值		<u>166,625</u>	<u>159,0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8,167</u>	<u>340,854</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1.1 會計政策

除下述者外，誠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所應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稅

採納此等修訂本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溢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2.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及對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於編製此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者相同。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不同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以來，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控制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變動。

3.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金融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進口及銷售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以及向中國之物業發展商提供裝修服務。已確認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貨品銷售	269,551	222,743
收益－服務銷售	—	2,084
	<u>269,551</u>	<u>224,827</u>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主要業務分部：

批發	進口及向承辦商、物業發展商及批發商批發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
零售	透過本集團之零售店舖進口及銷售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
室內裝修	主要於中國提供室內裝修及建築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u>214,632</u>	<u>54,919</u>	<u>-</u>	<u>269,551</u>
可匯報之分部溢利／(虧損)	<u>15,935</u>	<u>5,459</u>	<u>(1,865)</u>	<u>19,529</u>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u>248,058</u>	<u>68,946</u>	<u>10,128</u>	<u>327,132</u>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u>27,473</u>	<u>44,915</u>	<u>9,128</u>	<u>81,516</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u>170,611</u>	<u>52,132</u>	<u>2,084</u>	<u>224,827</u>
可匯報之分部溢利／(虧損)	<u>9,466</u>	<u>8,758</u>	<u>(546)</u>	<u>17,678</u>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u>231,647</u>	<u>70,982</u>	<u>13,289</u>	<u>315,918</u>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u>43,443</u>	<u>39,095</u>	<u>9,133</u>	<u>91,671</u>

本集團經營分部合計資料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可匯報之分部經營溢利總額	19,529	17,678
未分類之總部及企業收益	163	390
未分類之總部及企業費用	(2,219)	(3,011)
財務費用，淨額	(691)	(911)
除稅項前溢利	16,782	14,146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327,132	315,918
遞延稅項資產	4,267	4,267
其他總部及企業資產	196,692	186,719
集團資產	528,091	506,904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81,516	91,671
遞延稅項負債	17,209	17,209
借款	56,881	68,017
其他總部及企業負債	41,527	6,362
集團負債	197,133	183,259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對外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255,983	211,786	175,849	173,486
中國大陸	13,316	13,041	5,288	7,863
新加坡	252	—	405	410
合計	269,551	224,827	181,542	181,759

5. 開支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存貨成本	171,486	130,658
核數師酬金	1,000	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898	6,235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23,291	25,9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1	—
包括在存貨成本之滯銷存貨撥備	2,297	497
包括董事薪酬之員工成本	24,883	23,972

6. 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三年：16.5%)之稅率計算。海外地區之稅項乃按當地適用之應課稅率計算。

項目包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356	3,120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9	180
	3,505	3,300
遞延稅項	—	—
本期間稅項開支	3,505	3,300

7.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2港仙(二零一三年：1港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一三年：1港仙)	6,006	3,003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1港仙)。該中期股息並無反映在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中的應派股息內。

8.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集團之本期間溢利13,2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846,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300,3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300,300,000股普通股)計算。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本期間之每股攤薄溢利與每股基本溢利一致。(由於兌換與本公司所發行之購股權有關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對每股基本溢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溢利與每股基本溢利一致)。

9. 資本開支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約2,1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7,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以代價400,000港元(與出售時之賬面值相若)向獨立第三方出售若干傢俬、裝置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3,044,000港元)。

10. 應收賬款

包括在該餘額款內之應收賬款(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90天 千港元	91至180天 千港元	181至270天 千港元	271至365天 千港元	超過365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u>70,895</u>	<u>22,072</u>	<u>655</u>	<u>412</u>	<u>8,402</u>	<u>102,436</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u>59,112</u>	<u>7,530</u>	<u>3,392</u>	<u>4,220</u>	<u>6,522</u>	<u>80,776</u>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在若干情況下，客戶可獲延長信貸期至120天。部分超過90天的賬款乃以信用狀或付款交單式進行。

11. 應付賬款

包括在該餘額款內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90天 千港元	91至180天 千港元	181至270天 千港元	271至365天 千港元	超過365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u>38,773</u>	<u>-</u>	<u>-</u>	<u>-</u>	<u>10</u>	<u>38,783</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u>35,556</u>	<u>85</u>	<u>9</u>	<u>74</u>	<u>49</u>	<u>35,773</u>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分別名列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或香港存置之股東總冊或分冊(統稱「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享有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資格，最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營運回顧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從事批發及零售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注意到銷售量略為增加，惟毛利率下降。本集團持續重新調配資源，得以減少經營成本，維持盈利水平。

於本六個月期間，美國聯邦儲備局正式收緊美國貨幣政策。對於此轉變(可能導致利率上升)以及香港政府之樓市冷卻措施，香港樓市迄今仍未作出反應及調整。而二手住宅市場和新樓盤之價格在地價持續升勢下仍然相對穩定，亦影響住宅單位的銷售量。香港物業發展日趨蓬勃，帶動項目銷售。而本集團亦能夠回應及滿足對優質產品之需求。

零售市場輕微改善，本集團繼續有效管理及調控業務營運，以減輕通脹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在中國，調控市場之政策逐漸放寬，以穩定市場。除了商用物業，一線城市的住宅物業項目亦採用世界級住屋設備。

收益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營業額為269.6百萬港元，較上年度之上半年期間上升19.9%。

	對外客戶收益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			佔銷售額 百分比(%)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變動 (%)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255,983	211,786	20.9	95.0	94.2
中國大陸	13,316	13,041	2.1	4.9	5.8
新加坡	252	–	100.0	0.1	–
合計	<u>269,551</u>	<u>224,827</u>	19.9	<u>100.0</u>	<u>100.0</u>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			佔銷售額 百分比(%)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變動 (%)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批發	<u>214,632</u>	<u>170,611</u>	25.8	<u>79.6</u>	<u>75.9</u>

本集團之項目供應隨住宅落成量增加而上升。在新落成的住宅項目方面，小型單位為數不少，家居設備供應量亦有所增長。新住宅項目多配以豪華設備，帶動世界級衛浴及廚房設備的需求，而我們所供應的優質產品迎合了此等需求。本集團批發分部銷售增加25.8%至214.6百萬港元。期內，獲本集團供應產品之物業發展項目包括傲名、嵐山、天晉IIIA及迎海·星灣御。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佔銷售額	
	未經審核			百分比(%)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變動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零售	<u>54,919</u>	<u>52,132</u>	5.3	<u>20.4</u>	<u>23.2</u>

零售市場保持平穩，收入輕微增加5.3%。因應市場競爭，我們以推廣優惠吸納零售客戶。

集團高級管理層持審慎樂觀態度，相信至本財政年度末本集團總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可達致輕微增長。

盈利能力回顧

	可匯報之分部溢利			佔銷售額	
	未經審核			百分比(%)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變動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批發	15,935	9,466	68.3	5.9	4.2
零售	5,459	8,758	(37.7)	2.0	3.9
室內裝修	<u>(1,865)</u>	<u>(546)</u>	<u>(241.6)</u>	<u>(0.7)</u>	<u>(0.2)</u>
合計	<u>19,529</u>	<u>17,678</u>	10.5	<u>7.2</u>	<u>7.9</u>

本集團經營溢利為17.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1百萬港元)，並錄得除稅後溢利13.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16.0%及22.4%。

產品結構的比重改變，對毛利率帶來影響。毛利率為33.2%(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4%)。期內為發展項目供應建築五金及潔具佔銷售增幅之主要部分；由於此分部毛利率較低，因此拖低了整體毛利率。

零售分部之銷售量略為增長。然而，受競爭及於期內推出之推廣優惠影響，本集團的零售溢利下跌。

本集團奉行有效控制行政及營運成本之原則，緩和通脹之影響。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為72.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9%。期內本集團的採購受惠於歐羅匯價疲弱，並錄得匯兌收益0.7百萬港元。此外，管理層已作出2.3百萬港元之存貨撥備。純利率為4.9%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

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回顧

本集團繼續透過採取審慎之財務管理政策拓展在香港及中國之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9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 及1.0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約為63.7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7.9百萬港元)。

由於項目銷售額增加，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相應增加11.8%至115.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減至2.1%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9%)。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有息借貸減少至56.9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8.0百萬港元)，其中包括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

借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港元」)及歐羅計值。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

我們將有效管理現金流量及資本承擔，確保具備充足資金應付現有及未來現金需求。我們在依期履行付款責任上未曾遭遇亦預期不會有任何困難。所抵押資產為已按揭之物業及若干銀行存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客戶發出約10,907,000港元之履約保證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634,000港元) 作為合約擔保。其中受限制現金2,867,000港元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978,000港元) 持有作相同金額之履約保證之擔保。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除零售店舖及貨倉的租賃承擔及項目之履約保證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承擔。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未來展望

在香港，住宅單位供應正在增加，現時有更多住宅發展項目進入安裝室內設備之階段。新港鐵路線、市區重建工程和鄉郊發展計劃正回應市民的置業需求。比照往年，現時一手市場小型單位更為普遍，令我們向買家供應之產品數量增加。因應住宅物業的價值，市民相當重視單位內的設備用料質素，發展商對產品質量及售後服務的要求亦更高。

通脹預料持續，我們估計租金及工資會上升。然而，我們認為商舖及陳列室為展示我們產品之重要途徑，管理層會時刻監察開支情況，並繼續利用商舖作產品展示、交叉銷售及擴充銷售網絡。

在中國，經濟政策將穩住增長及發展。不少大城市內的市區重建計劃及新旅遊景區之發展均快將落成，加上市場對優質的家居產品需求殷切，高檔產品市場應會保持平穩。我們將致力善用與實力雄厚之發展商建立之關係及本身在供應優質貨品上之優勢，擴大集團在中國之業務。

在加強優勢之餘，我們仍對外在因素保持警惕，以維持競爭力。政府政策及市場之定價壓力對業務影響甚為顯著。香港的政治或金融事件可能會影響房地產及零售市道。我們將密切監察各種市場趨勢，並於適當時候調整策略。

可持續發展

我們的目標及成績建基於客戶價值不斷提升。為滿足客戶需要，我們著重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在「誠懇」及「質素」兩方面贏得口碑即能取信於客戶，令本集團得以與客戶建立堅固關係。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78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1名)。

我們相信集團之成就、長遠增長及發展，有賴員工之質素、表現及承擔。我們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以吸納、留聘及鼓勵幹練和熟悉業務運作之員工。此外，本集團提供醫療補助及交通津貼等僱員福利。本集團提供侍產假及子女獎學金，照顧員工的家庭生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1.8，本公司應就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保險。現時，由於董事認為本公司應就企業活動所產生之任何情況為董事提供支援，故本公司並無為董事安排有關保險。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光建太平紳士(主席)、黃華先生及溫思聰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刊發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b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中期業績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謝新法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網址：www.ebon.com.hk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謝新法先生、謝新偉先生、謝新寶先生、謝漢傑先生及劉紹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光建太平紳士、黃華先生及溫思聰先生。